

证券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 2018-049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质押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4月27日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进行股票质押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 包钢集团于2018年4月26日将持有的包钢股份股票无限售流通股86600万股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公司”)办理了期限一年的质押融资业务,本次业务已由申万宏源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办理了申报手续。万宏源86600万股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8年4月26日,交易到期日为2019年4月25日。

(二) 本次质押的股份为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6600万股。
(三) 截至2018年4月27日,包钢集团持有包钢股份无限售流通股1100683.44万股,限售流通股1390782.11万股,持股总数量2491465.55万股,占包钢股份总股本的54.66%。本次质押后,包钢集团共质押包钢股份股票1174189.06万股,占持有总额的47.13%。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18-034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18年1-3月产量(吨)	2018年1-3月销量(吨)	2018年1-3月销售收入(万元)
新聚醚	2,892.67	2,707.92	4,551.94
光气材料	980.28	1,019.04	4,729.58
合计	3,872.96	3,726.96	9,281.52

二、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 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18年1-3月平均售价(元/吨)	2017年1-3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新聚醚	16,009.75	17,044.27	-6.09%
光气材料	46,411.92	26,643.00	74.20%

(二)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18年1-3月采购均价(元/吨)	2017年1-3月采购均价(元/吨)	变动比率
环氧氯丙烷	10,206.48	8,167.05	19.09%
丙酮	8,484.96	7,100.19	19.28%
脱氢	41,061.81	21,712.02	89.07%
甲氧基丙酮	20,791.50	16,163.02	28.07%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30/200530

证券简称:大冷股份;大冷B

公告编号:2018-020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任期满前离职的公司原副总经理王志强(离职时间:2017年6月29日,任期届满时间:2019年1月20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
王志强	副总经理	721,489	0.0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要。

2. 股票来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 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姓名	公司职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
王志强	副总经理	180,000	0.02%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证券代码:0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4

债券代码:112622

债券简称:17千01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北京建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否	19,500,000	2018-04-24	质权人由质押合同约定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北京东直门支行	26.77%	融资
合计		19,500,000	-	-		26.77%	-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18-03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回迁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不构成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 过去六个月,本公司与联合置地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交易一笔,金额为人民币22.05亿元;与深圳国际的其他子公司正在履行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一笔,合同期三年,总金额为人民币5,400万元。

释义:

本公司	指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观公司	指	深圳市观澜街道观澜公司。
深圳国际	指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新观地产	指	新观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联合置地	指	深圳市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指	深圳政府对我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调整规划功能,并对其约96万平方米为开发建设用地按观公司城市更新项目进行联合开发的开发项目。
拆迁补偿协议	指	观公司与我观公司于2016年6月24日签订的《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
补充协议	指	观公司与我观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签订的《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补充协议》。
本次交易	指	观公司与我观公司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的交易行为。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规则	指	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鹏信	指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交易概述

1. 交易基本情况
2018年4月27日,观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与联合置地(新观地产和本公司分别占51%权益和49%权益)在深圳签订了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2.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3.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4.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5.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6.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7.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8.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9.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10.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11.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12.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13. 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协议。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对我观公司增加9,120平方米的联合置地办公楼物业补偿,用于补偿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

除本公告所披露的上述内容以及本公司按照联合置地的公司章程委派董事和管理人外,本公司与联合置地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没有其它需要披露的事项。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观公司所属物业,该等物业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占地面积14,9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869.26平方米(6栋房屋建筑物)。于2016年4月,本公司与联合置地已完成该等物业的交付,因此,本公司不涉及关于该等物业的进一步信息披露义务。

(二) 交易对价的确定

本公司和联合置地共同委托了鹏信,就联合置地需要对我观公司增加回迁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具体事项进行了分析评估。
鹏信于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遵循市场原则、等价交换原则,采用等量投资等量回报途径来测算相应的回迁物业面积。等量投资等量回报途径是指将原业主方与更新项目实施主体视为共同投资更新项目的开发,一方出地(或等量资金),一方出资金,共同完成更新项目的开发建设。通过分析测算各方投入,采用等量投资等量回报的原则测算可取得的物业,然后再基于回迁办公物业方案下确定相应的办公物业补偿面积。

根据鹏信的测算,观公司所属物业未进行城市更新前的市场价值,减去已收取的现金补偿,并扣除观公司的投入资金,将观公司投入、联合置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4,722,2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8%。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累计持有公司股份35,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4.41%,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48.54%。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18-036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形式存放,公司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以上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2018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到期赎回情况

2018年3月2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购买了人民币6,500万元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产品代码:1101168901)”保证收益型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人民币6,500万元,获得现金管理收益人民币270,111.11元,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2018年4月27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签署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8年JG750期
- 产品代码:1101188759
- 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 保本类型:保证收益型
- 投资金额:人民币6,500万元
- 产品预期收益率:4.15%/年
- 投资起始日期起:2018年4月27日
- 投资到期日:2018年6月27日(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
- 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关联关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 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风险提示

1.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股票代码:600262

股票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18-023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 本次董事会无议案有反对/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没有议案未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专人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告知全体董事。

3. 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上午9:00在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4.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董事詹旭先生因公出差,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汝森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阿特拉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清算报告》的议案。
《阿特拉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清算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 审议通过关于《阿特拉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清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2018-024”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报备文件:六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4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5月1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四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18日

至2018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六)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2017年度关联交易公告及关联方的议案》。	√
6	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与内蒙古北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8	关于《与TEREX EQUIPMENT LIMITED 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9	关于《与民丰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10	关于《与内蒙古北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
11	关于《与TEREX EQUIPMENT LIMITED签订〈综合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
12	关于《与民丰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13	关于《与内蒙古北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0.6亿元的议案》。	√
14	关于《聘请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及其报酬93万元的议案》。	√
15	关于《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6	关于《推荐李洪艳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17	关于《阿特拉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股票回购》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3月27日召开的六届八次监事会、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和六届九次监事会以及2018年4月27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产品品种;

2. 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